

汕头市澄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编号：2023126

关于公布汕头市澄海区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 收费目录清单的公告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9〕183号）要求，收费目录清单实行动态管理，依据《广东省定价目录（2022年版）》，以及对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清理规范和收费政策调整情况，我局修订更新了《汕头市澄海区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5日，现予以公布。

附件：汕头市澄海区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截止2023年12月5日）

汕头市澄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2月5日

汕头市澄海区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截止2023年12月5日）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及进出口环节	备注
交通服务收费	车辆通行费	经营性公路（含桥梁和隧道）通行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办函〔2012〕351号、 粤交费〔2019〕830号、 粤交费〔2019〕831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	交通运输部门	是	否	否	
	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	公共文化、交通、体育、医疗、教育等公共设施配套停车场（库、泊位），具有垄断经营特征停车场（库、泊位）收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澄发改〔2023〕38号、 澄发改〔2018〕177号、 澄发改〔2019〕90号、 澄发改〔2023〕142号、 粤府办〔2022〕5号	区发展改革局	交通运输部门	否	否	否	具有自然垄断经营和公益性特征的车辆停放设施服务收费标准。
		政府投资建设（设立）的停车场（库、泊位）收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澄发改〔2021〕7号、 澄发改〔2021〕222号、 澄发改〔2023〕198号、 澄发改〔2023〕217号、 粤府办〔2022〕5号	区发展改革局	交通运输部门	否	否	否	
		引航（移泊）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交〔2019〕9号、 粤交港〔2019〕302号、 粤交港函〔2022〕115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门	是	否	否	
	港口重要服务收费	拖轮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交〔2019〕9号、 粤交港〔2019〕302号、 粤交港函〔2022〕115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门	是	否	否	省内中央定价外的港口垄断服务收费。根据交水规〔2019〕2号引航费、拖轮费、围油栏费、停泊费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仍将继续按照该文件执行（莱芜码头）。
		围油栏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交〔2019〕9号、 粤交港〔2019〕302号、 粤交港函〔2022〕115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门	是	否	否	
		停泊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交〔2019〕9号、 粤交港〔2019〕302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交通运输厅、省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门	是	否	否	
	高速公路清障救援服务费	拖车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发改价格函〔2019〕3209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门	是	否	否	高速公路交通事故、故障车辆救援服务收费标准。
		吊车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发改价格函〔2019〕3209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门	是	否	否	

汕头市澄海区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截止2023年12月5日）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备注
公用事业服务收费	生活垃圾处理费（按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的）	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澄发改〔2018〕65号、 粤府办〔2022〕5号	区发展改革局	城管部门	否	否	否	
		非居民生活垃圾处理收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澄发改〔2018〕65号、 粤府办〔2022〕5号	区发展改革局	城管部门	是	否	否	
	有线电视收视维护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澄价〔2012〕64号、 澄价〔2014〕43号、 粤府办〔2022〕5号	区发展改革局	文化广电旅游体育部门	否	否	否	
其他特定服务收费	公证服务收费	证明文书类公证收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发改规〔2018〕1号、 粤发改价格函〔2021〕2508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委、省司法厅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证明法律事实类公证收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发改规〔2018〕1号、 粤发改价格函〔2021〕2508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委、省司法厅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司法鉴定服务收费	法医类司法鉴定收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发改规〔2017〕9号、 粤发改价格函〔2019〕3103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委、省司法厅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物证类司法鉴定收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发改规〔2017〕9号、 粤发改价格函〔2019〕3103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委、省司法厅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声像资料类司法鉴定收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发改规〔2017〕9号、 粤发改价格函〔2019〕3103号、 粤府办〔2022〕5号	省委、省司法厅	司法部门	是	否	否	

汕头市澄海区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截止2023年12月5日）

类型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文件（文号）	定价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是否涉企	是否行政审批前置	是否涉进出口环节	备注
其他特定服务收费	住房物业管理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粤发改价格函〔2019〕2897号、 汕价〔2011〕265号、 澄价〔2011〕76号、 澄发改〔2018〕66号、 粤府办〔2022〕5号	区发展改革局	住建部门	是	否	否	保障性住房物业服务收费、普通住宅（含业主自有产权车位、车库）前期物业服务收费；别墅除外。
	危险废物处置费	医疗废物处置费	按文件规定收费	汕市发改〔2016〕530号、 粤府办〔2022〕5号	市发展改革局	生态环境部门	是	否	否	
	生猪等牲畜定点屠宰加工服务收费标准		按文件规定收费	汕市发改〔2019〕366号、 粤府办〔2022〕5号	市发展改革局	农业农村部门	是	否	否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		按文件规定收费	澄发改〔2016〕9号、 澄发改〔2016〕10号、 澄发改〔2021〕181号、 粤府办〔2022〕5号	区发展改革局	文化广电旅游体育部门	否	否	否	向社会开放、由政府参与投资的学校及其他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收费标准。
说明	1. 法律、行政法规、地方定价目录明确规定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自动进入本清单；法律、行政法规明确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或不再列入地方定价目录的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自动退出本清单； 2. 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根据价格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等改革进展，实行动态调整； 3. 收费目录清单不包括《广东省定价目录（2022年版）》商品资源价格、运输价格、景区门票和相关收费、公共租赁住房价格和租金、医疗服务、教育收费、殡葬服务、养老服务等收费。									

